

证券代码：688677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公告编号：2025-048

##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 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新光”或“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 年，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现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和效果评估情况及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 一、坚定战略引领，聚焦主业发展，提升经营质量

#### （一）以市场需求和科技创新为导向，纵深推进产业发展

海泰新光主要从事医用内窥镜器械和光学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致力于光学技术和数字图像技术的创新应用。医用内窥镜产品是公司业务发展壮大的基础，2024 年，公司进一步持续完善现有医用内窥镜产品线。在内窥镜镜体方面，公司围绕重点专科持续开发高品质的内窥镜，取得了胸腹腔内窥镜（700/710/750/760）、宫腔内窥镜、膀胱内窥镜和鼻窦镜等产品的注册证书；在医学影像方面，具有荧光和除雾功能的 4K 内窥镜摄像系统取得注册证书并实现量产，在国内市场取得快速增长。外科诊疗远程交互平台已搭建完成，该平台结

合自动显微扫描和内窥镜系统可以形成“外科诊疗+快速病理+远程交互”的影像管理方案；配套医疗器械方面，围绕重点科室布局的产品研发持续进行，从内窥镜核心产品扩展到手术器械以及周边设备。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开发医用内窥镜系列产品，拓展现有产品线，主要做好以下工作：围绕重点专科持续开发不同规格的内窥镜；围绕重点专科拓展光学影像产品；围绕重点专科发展配套医疗器械，为临床提供从影像到器械的多层次产品；围绕重点专科打造光学影像管理平台；基于自身底层的光学技术，积极结合应用场景，拓展公司光学产品和业务。

## （二）科学布局国内外产能，积极布局国内市场

2024 年，公司海外工厂的产线建设基本完成。美国子公司顺利通过三方体系认证和客户二方认证，实现了对美国订单的顺利承接；泰国子公司建立了内窥镜和光源模组生产能力，实现公司绝大多数对美销售产品的生产，通过美国子公司、泰国子公司以及国内工厂的内部调节和生产协同，可以应对中美贸易政策的变化。此外，泰国工厂还开辟了光学产品产线，承接客户海外市场订单。

2024 年，公司开始组建自主品牌全国营销团队，在全国主要的省市建立了销售网络。目前营销团队人数 50 余人，团队中大部分市场和销售人员都来自于国际知名内窥镜行业龙头企业，核心人员在内窥镜行业长期耕耘，具备丰富的临床、市场和销售经验以及良好的客户资源。

2025 年，公司将加强美国子公司和泰国子公司生产线建设，提升海外工厂生产效率，持续优化和完善国内外生产和供应链。在自主品牌方面，持续推进全国市场和营销团队的建设，在重点专科全面开展品牌建设和全国营销活动，全面提升产品的市场覆盖能力，增强品牌影响力。

## 二、创新驱动，推进创新能力建设

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合计 5,414.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2.23%。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42 项，新增授权专利 32 项，其中，新获得发明专利 12 项，占新增授权专利的 37.50%。公司成功获得 3 款胸腹腔内窥镜（4K、4K 荧光、4K 荧光除雾）、宫腔内窥镜（4K）、膀胱内窥镜（4K）、4K 内窥镜摄像系统 N780、鼻

鼻窦镜（4K 荧光）的注册证和生产许可。在自主创新的基础上注重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以及医疗机构等外部机构的合作，坚持产、学、研、医一体化的创新研发机制。2024 年，公司与滨州医学院附属医院共同建立了微创显微外科临床解剖培训中心，开展临床、科研、教学和培训活动。

2025 年，公司将持续保持稳定的研发投入力度，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围绕妇科和头颈外科等重点科室完善摄像系统、光源系统、内窥镜、手术器械等组合型产品方案；拓展外科手术显微镜、外科电子内窥镜等光学影像产品，与内窥镜协同，形成专科应用光学影像方案组合；紧密协同美国客户开发新一代内窥镜系统，从腹腔镜产品延展到关节镜、鼻窦镜产品以及气腹机等配套设备；开展外科手术显微镜和外科电子软镜研发，与内窥镜影像系统配合形成多镜联合影像方案；进一步完善远程诊断和远程外科影像管理平台，结合内窥镜影像和自动显微扫描成像系统，引进 AI 技术，形成“外科诊疗+快速病理+远程交互”的影像管理方案。

### 三、多措并举，保护投资者利益

#### （一）落实科学稳定分红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上市以来公司连续五年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向投资者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6 月 6 日实施完毕。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未来，公司继续将股东回报放在战略高位，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

#### （二）股份回购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人民币 2,600 万元

-5,000 万元（含）的资金总额回购公司股份。11 月 4 日，该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3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0,614,000 股的比例为 0.6110%，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109,622.5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人民币 5,000 万元-10,000 万元（含）的资金总额回购公司股份。截至 7 月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38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9,877,000 股的比例为 1.1570%，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82,208.1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回购，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做好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及时、充分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同时，公司以多种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公司投资者热线、投资者专用邮箱以及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沟通形式，与机构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保持联络，接受投资者、分析师和媒体的咨询，认真接听咨询电话，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问题，定期上传投资者调研信息。

2025 年，公司将保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及时、充分的一贯要求，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体系，通过定期业绩说明会、电话会议、策略会和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沟通，倾听投资者的声音，回应投资者的关切，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等。

## 四、完善公司治理，坚持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建立并逐步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4 年，公司顺利完成第四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性和任职资格，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2025 年，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系统推进公司治理体系优化升级：一是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治理制度；二是完成内部监督机构调整，取消监事会设置，配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